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
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第一季度業績公佈

駿碼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業績。本公佈載有本集團二零二二年第一季度報告全文，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中有關季度業績初步公佈附載資料之相關規定。本公司二零二二年第一季度報告之印刷版本載有GEM上市規則規定之資料，將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駿碼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主席兼執行董事
周博軒

香港，二零二二年五月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周博軒先生、周振基教授及石逸武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李超凡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宏偉教授、戴進傑先生及潘禮賢先生。

本公佈所載資料(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為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日於GEM網站<http://www.hkgem.com>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刊載。本公佈亦將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nichetech.com.hk>刊載。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GEM(「GEM」) 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的資料乃遵照**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駿碼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會(「**董事會**」)願就本報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報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目錄

- 2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 4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 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17 其他資料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2021年同期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附註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58,683	54,985
銷售成本		(43,433)	(42,950)
毛利		15,250	12,035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5	396	267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撥回的減值虧損		33	312
銷售及分銷開支		(4,461)	(2,611)
行政開支		(7,465)	(7,026)
融資成本	6	(409)	(294)
除稅前溢利		3,344	2,683
所得稅開支	7	(1,231)	(978)
期內溢利	8	2,113	1,705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由功能貨幣換算至呈列貨幣之匯兌差額		1,345	(1,607)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292)	272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1,053	(1,335)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3,166	370
每股盈利			
— 基本(港仙)	9	0.30	0.24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累計虧損)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於2021年1月1日(經審核)	7,055	128,115	100,000	1	(4,315)	8,564	(7,362)	232,058
期內溢利	-	-	-	-	-	-	1,705	1,705
由功能貨幣兌換為呈列貨幣所 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1,607)	-	-	(1,607)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272	-	-	272
期內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	-	-	-	(1,335)	-	1,705	370
於2021年3月31日(未經審核)	7,055	128,115	100,000	1	(5,650)	8,564	(5,657)	232,428
於2022年1月1日(經審核)	7,055	126,034	100,000	1	2,044	11,264	(3,213)	243,185
期內溢利	-	-	-	-	-	-	2,113	2,113
由功能貨幣兌換為呈列貨幣所 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1,345	-	-	1,345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292)	-	-	(292)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1,053	-	2,113	3,166
於2022年3月31日(未經審核)	7,055	126,034	100,000	1	3,097	11,264	(1,100)	246,351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17年2月21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股份**」)自2018年5月30日起在聯交所GEM上市。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開發、生產及銷售半導體封裝材料。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由於本集團管理層認為就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而言，港元為適當的呈列貨幣，故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

2.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GEM上市規則第十八章規定的適用披露。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未經審核，惟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並經由董事會批准刊發。

3.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而編製。

除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產生的會計政策變動外，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用者相同。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就該等於2022年1月1日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的準則而言，採納該等準則對本集團當前及過往期間業績及財務狀況的編製及呈列方式並無重大影響。就尚未生效且並無於過往會計期間提早採納的該等準則而言，本集團正評估其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的影響。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主要產品的收益分析載列如下：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鍵合線	29,376	40,419
封裝膠	26,748	12,287
其他	2,559	2,279
	58,683	54,985

地區資料

本集團的收益主要來自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香港的客戶。本集團按客戶經營所在地區劃分的收益詳情如下：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中國(不包括香港)	58,181	54,395
香港	502	590
	58,683	54,98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5.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8	19
政府補助收入	360	355
出售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	(22)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15	(90)
其他	13	5
	396	267

6. 融資成本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信託收據貸款利息	99	70
銀行透支利息	8	24
租賃負債利息	198	180
附追索權的已貼現票據的利息	104	20
	409	29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所得稅開支包括：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1,231	978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該兩個期間中國實體的標準稅率均為25%。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汕頭市駿碼凱撒有限公司獲授高新技術企業的稅務待遇，並可於2021年12月至2024年12月的三年享受15%之優惠稅率。

於該兩個期間，香港利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計算。於該兩個期間相關集團實體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8. 期內溢利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已扣除：		
董事薪酬		
袍金	120	120
其他薪酬、薪金及其他福利	962	94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6	15
	1,098	1,075
其他員工成本：		
員工薪酬及津貼	6,881	6,264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758	645
	7,639	6,909
員工成本總額	8,737	7,984
資本化於無形資產	(995)	(734)
資本化於存貨	(2,149)	(2,011)
	5,593	5,23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廠房及設備折舊	2,151	2,363
資本化於無形資產	(410)	(383)
資本化於存貨	(1,012)	(995)
	<u>729</u>	<u>985</u>
無形資產攤銷	2,436	1,948
資本化於存貨	(2,381)	(1,894)
	<u>55</u>	<u>54</u>
使用權資產折舊	871	604
資本化於無形資產	(68)	(72)
資本化於存貨	(117)	(131)
	<u>686</u>	<u>401</u>
核數師酬金	275	238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43,433	42,950
確認為開支(計入行政開支)的研發成本 (不計員工成本及廠房及設備折舊)	59	299
短期租賃相關開支	26	25

9. 每股盈利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2,113	1,705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705,500,000	705,500,000

由於截至2022年及2021年3月31日止期間並無潛在已發行普通股，故於該兩個期間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為總部位於香港並在中國汕頭設有生產設施，專門從事開發、製造及銷售鍵合線及封裝膠的知名半導體封裝材料製造商。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三個月（「該期間」），本集團繼續向超過600名客戶（包括主要位於中國的知名LED、相機模組及IC製造商）直接銷售產品。

於該期間內，本集團的銷售額及毛利較2021年同期分別增加約6.7%及26.7%。有關增長主要是由於：(i)市場對迷你LED顯示器相關產品的需求旺盛；及(ii)本集團優化的產品結構，加上強勁的新產品銷售所致。

本集團將繼續專注於研製適用於迷你LED、人工智能及5G行業的先進半導體材料。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主要指來自其主要產品（即鍵合線及封裝膠）的收入。於該期間，本集團錄得收益約58.7百萬港元，較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約55.0百萬港元增加6.7%。於該期間，鍵合線產品的收益減少27.3%至約29.4百萬港元（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40.4百萬港元），而封裝膠產品的收益則大幅增加117.7%至約26.7百萬港元（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12.3百萬港元）。本集團封裝膠收益增加乃來自LED產業的強勁客戶需求，造就對本集團迷你LED相關產品的旺盛需求。

銷售成本及毛利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直接材料成本、直接人工成本及製造費用。於該期間，本集團錄得銷售成本增加1.1%至約43.4百萬港元(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42.9百萬港元)。於該期間，本集團毛利增加26.7%至約15.3百萬港元(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12.0百萬港元)。於該期間，毛利率增加至26.0%(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三個月：21.9%)。於該期間，優化的產品結構及新產品強勁的銷售使本集團的毛利率獲得提升。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主要包括政府補貼收入及匯兌盈虧淨額。本集團在該期間錄得淨收益約0.4百萬港元(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0.3百萬港元)。

開支

於該期間，銷售及分銷開支增加70.9%至約為4.5百萬港元(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2.6百萬港元)。是項增加主要因為：(i)銷量增加引致運輸成本增加；及(ii)已付銷售佣金增加所致。

於該期間的行政開支輕微增加約0.5百萬港元至約7.5百萬港元(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7.0百萬港元)。行政開支的增加主要因為：(i)使用權資產之折舊開支增加；及(ii)員工成本增加所致。

該期間溢利及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綜合以上各項因素，該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2.1百萬港元(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1.7百萬港元)。該期間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溢利約為8.3百萬港元(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7.3百萬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日後策略及前景

隨著COVID-19疫苗的推出及經濟復甦措施的實施，全球市場逐漸復甦。本集團對產業及本集團未來發展仍然充滿信心。根據SEMI，全球半導體材料市場在2021年的收益增長15.9%，達到643億美元，超過之前在2020年創下的555億美元的市場高點。預計2022年全球半導體材料市場的增長將持續。相應地，對半導體封裝相關封裝膠的需求亦可能隨之增加。特別是在中國，由於有效控制COVID-19疫情及5G產業的快速增長，經濟活動正在大幅回升，市場對鍵合線及半導體封裝相關封裝膠的需求預計將在未來幾年維持穩定增長。

於2022年，鑒於5G網絡、汽車電氣化、工業自動化、物聯網與人工智能等新興市場對半導體材料的需求不斷增長，本集團將繼續加大產品研發力度。本集團將努力開發先進、優質的半導體封裝材料，豐富本集團的產品組合，以抓住預期市場復甦及5G產業市場需求增長帶來的機遇。

雖然疫情已逐漸受控，但爆發新一波Omicron變異病毒個案，加上俄烏戰爭，對全球經濟帶來下行壓力。面對COVID-19疫情持續的危機，本集團預期全球宏觀經濟環境在未來一年仍將持續不穩。為應對充滿挑戰的環境，本集團將繼續實施經證實的商業策略，並透過交付滿足客戶日益變動需求的優質及高端產品擴大客戶群。此外，本集團將採取有效的成本控制措施（如精簡銷售流程及提升生產效率）以改善本集團的經濟效益及維持本集團業務長期發展。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該期間的任何股息（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無）。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分部資料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披露。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該期間內並無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該期間並無其他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所持有的重大投資

於該期間，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其他資料

權益披露

(a)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2年3月31日，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須(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有關條文當作或被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記錄在該條所述之登記冊；或(c)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i) 於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持股身份	所持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的百分比 (附註1)
周博軒先生（「周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2）	357,000,000	50.60%
周振基教授（「周教授」）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2）	357,000,000	50.60%
	實益擁有人	510,000	0.07%
李超凡先生	實益擁有人	16,050,000	2.27%

附註：

- (1) 於2022年3月31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7,055,000港元，分為705,5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
- (2) 駿碼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由周先生及周教授分別實益擁有40%及60%。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周先生及周教授被視為於駿碼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所持有的357,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ii)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股份之權益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之名稱	權益性質/ 持股身份	於相聯法團 所持/ 擁有權益 的股份數目	股權百分比
周教授	Chows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附註1及2)	實益擁有人	6	60.00%
周先生	Chows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附註1及2)	實益擁有人	4	40.00%
周教授	駿碼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附註1及2)	受控制法團權益	10,000,000	100.00%
周先生	駿碼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附註1及2)	受控制法團權益	10,000,000	100.00%

其他資料

附註：

- (1) Chows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持有駿碼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100%權益。駿碼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50.60%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Chows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及駿碼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相聯法團。
- (2) 周先生及周教授於Chows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已發行股本的40%及60%中擁有權益。Chows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持有駿碼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100%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周先生及周教授被視為擁有駿碼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100%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2年3月31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須(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有關條文當作或被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記入該條所述之登記冊；或(c)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有關董事進行交易之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

(b)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據董事所知，於2022年3月31日，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直接或間接）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以計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於股份之好倉

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持股身份	所持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的百分比 (附註1)
駿碼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357,000,000	50.60%
Chows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受控制法團權益 (附註2)	357,000,000	50.60%
Chow Fung Wai Lan Rita女士 (「周女士」)	配偶權益(附註3)	357,510,000	50.67%
Chow Kuo Li Jen女士	配偶權益(附註4)	357,000,000	50.60%
馬亞木先生(「馬先生」)	實益擁有人	152,490,000	21.61%
Cheng Pak Ching女士	配偶權益(附註5)	152,490,000	21.61%

其他資料

附註：

- (1) 於2022年3月31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7,055,000港元，分為705,5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
- (2) Chows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持有駿碼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的100%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駿碼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所持的357,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周女士為周教授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周女士被視為於周教授所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Chow Kuo Li Jen女士為周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Chow Kuo Li Jen女士被視為於周先生所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Cheng Pak Ching女士為馬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Cheng Pak Ching女士被視為於馬先生所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2年3月31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以計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於2018年5月8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計劃」），其主要目的為鼓勵合資格人士（包括董事、合資格僱員、本集團之諮詢顧問或顧問）。本集團董事、僱員、諮詢顧問及顧問可在董事酌情決定下獲授購股權（「購股權」）以按董事釐定之價格認購股份，惟價格不得低於以下最高者：(i)於提出授予購股權之日（該日須為交易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上註明之股份收市價；(ii)於緊接提出授予購股權日期之前五個交易日內聯交所每日報價表上註明之股份平均收市價；及(iii)授予購股權日期之股份面值。

在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下，根據計劃允許授出之購股權所涉及之最高股份總數不得超過股份首次於聯交所開始買賣時已發行的股份之10%，即68,000,000股股份，約佔於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之9.6%。根據計劃於任何一年度內向任何人士授出之購股權所涉及之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於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之1%。

計劃將自股份於GEM上市日期起十年內維持效力，惟於股東大會上以決議案終止則除外。授出之購股權須於授出日期起計三十日內予以接納。接納授出購股權要約時須支付1港元代價。

購股權之行使期不得超過授出日期後十年，此乃由董事會酌情釐定。

自採納計劃日期起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概無根據計劃授出購股權。因此，於該期間內概無購股權失效或已行使或註銷，且於2022年3月31日並無任何未行使的購股權。

競爭權益

於該期間內，本公司董事或控股股東或任何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擁有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任何業務或業務權益，亦不知悉任何該等人士與本集團有或可能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於該期間已遵守載於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

企業管治守則第C.2條原則及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管理董事會與日常管理業務之間須有清晰區分。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須區分及不應由同一人擔任。本集團並無委任行政總裁。鑑於本集團創辦人周先生在本集團的經驗及角色，董事會認為，周先生擔任董事會主席對本集團業務前景及營運效率有所裨益。本集團日常業務管理由高級管理層執行並由執行董事監督，而所有策略決定均須獲得全體執行董事事先作出批准，並在正式董事會會議上考慮及確認。由各具經驗及能力的人士(其中三人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構成及運作的董事會可確保本公司權力及權限平衡。本集團相信現有的管理架構及決策程序足以應付不斷變化的經濟環境，且符合本集團的最佳利益。

本公司定期審閱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本公司繼續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條款不遜於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規定交易標準(「**規定交易標準**」)的行為守則(「**行為守則**」)。本公司亦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彼等各自於該期間內均已遵守行為守則及規定交易標準。此外，於該期間，本公司並無發現任何不符合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交易標準的情況。

買賣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該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根據GEM上市規則制定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及內部控制程序。審核委員會的成員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潘禮賢先生、吳宏偉教授及戴進傑先生)組成。潘禮賢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於該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並認為該業績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及GEM上市規則之規定，且已充分作出披露。

承董事會命
駿碼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主席兼執行董事
周博軒

香港，2022年5月6日

於本報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周博軒先生、周振基教授及石逸武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李超凡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宏偉教授、潘禮賢先生及戴進傑先生。

本報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日於GEM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刊載。本報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nichetech.com.hk刊載。